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學卓越中心學生自主學習社群推動與補助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
教學卓越中心第 95 次工作小組會議通過

- 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學卓越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鼓勵學生組成自主學習社群，實踐技職手作教育的內涵及團體動力學之經營技巧，並透過數位學習之發展，進而強化未來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學卓越中心學生自主學習社群推動與補助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經費來源為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每年將視計畫補助金額予以補助。
- 三、本中心鼓勵之學生自主學習社群主題以創客、磨課師、提升就業力等 3 類為原則。參與該年度創新圓夢計畫之組別優先補助創客社群。
- 四、本校學生得自行組成自主學習社群，以 3 人至 6 人為原則，於公告申請日期內，組成團隊向本中心提出申請。自主學習社群需設會長 1 人，帶領社群之運作，並負責與本中心聯繫。已獲本校其他單位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 五、審查通過後依各組學習目標給付獎助學金，給付方式參照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實踐課程學習激勵要點辦理，每人每學期限申請 1 案獎助學金。
- 六、獲得補助之組別須參加教學卓越中心主辦經驗分享及海報展示活動。
- 七、本要點經教學卓越中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